专项计划二

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

一、主要支持方向和重点

重点支持：知识图谱、机器视觉、区块链产业化技术；传感器制造技术、精密机械加工技术、难加工材料加工技术、工业检测技术；高性能复合材料、精细化工材料、金属材料制备技术；医疗器械、生物医药技术研发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为申报主体。项目负责人必须是项目申报单位在职人员。

（二）项目产业化应用方向明确。

（三）已承担本专项项目尚未通过验收，不得再次申报。

（四）每个中省直单位申报不超过4个项目，省部共建高等院校可申报不超过20个项目。“药联体”省内成员单位增加2个生物医药类项目，“医联体”省内成员单位可增加2个医疗类项目。

三、支持标准

本专项优先支持技术先进性、创新性、成熟度高的项目，预计支持资金10-30万元/项，不要求项目承担单位配套资金。

四、项目实施期限

2年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申报材料包括项目资金申请报告、相关证明材料、拟申请省级财政资金使用预算及明细、项目申报单位关于项目真实性及合法性的审核意见。

六、附件

（1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封面格式

（2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写提纲

（3）承诺书样式

附件（1）

吉林省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

资金申请报告

项目名称：

领域方向：

承担单位：（盖章）

地 址：

申 报 人：

联系电话:（手机）

申报部门:

申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

附件（2）

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

资金申请报告编写提纲

一、立项理由。国内外相关技术与产品现状、问题、趋势；项目立项意义；本项目的主要技术曾列入过哪些科研计划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。

二、实施方案。本项目的具体内容、技术特点、研发内容与目标、实施方式；项目进度安排，实施期限和预期达到的技术经济、性能指标和参数。项目申报书的研究内容、考核指标等应合理、明确、可考核；如果项目列入计划，将作为签订任务书、验收的依据，原则上不得更改；依据项目支持发表的论文需要标注任务书编号。

三、项目资金。包括项目总资金；资金使用范围。所申请资金年度预算及成果反映形式。

四、申报单位条件。包括：技术开发实力，经济实力，经营管理能力，项目法人代表及主要技术带头人情况，协作单位情况。

五、经济社会效益分析。

六、项目与工程化、产业化的衔接。

七、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及附件真实性出具承诺书（签字），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及附件出具真实性、合法性审核意见(盖章）。

八、未承担本专项声明或已通过验收证明。

九、相关附件及证明材料。包括前期研究成果技术水平、成熟程度证明材料，相关检验报告、专利证书、技术合作协议；有关部门出具的经营许可文件、产品市场准入文件等。

十、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